



# 新大股份

NEEQ : 837853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NewLandEPM CO.,LTD.



##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常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辽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辽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敬雯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27-83305567
传真	027-83305570
电子邮箱	52439155@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newlandchem.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阳逻经济开发区阳逻华国际产业园第 D-F 10 幢/ 单元 1-3 层 1 号，4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8,036,041.69	48,463,718.23	-0.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82,922.25	19,522,525.63	1.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0	2.17	1.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82%	59.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82%	59.72%	-
	<b>本期</b>	<b>上年同期</b>	<b>增减比例%</b>
营业收入	68,689,903.78	78,077,651.15	-12.0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396.62	3,038,030.79	-73.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8,111.35	3,002,120.59	-7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836.92	2,228,785.90	-9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8%	16.7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38%	16.6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4	-73.53%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49,997	25.00%	0	2,249,997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71,886	21.91%	0	1,971,886	21.91%
	董事、监事、高管	278,111	3.09%	0	278,111	3.0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50,003	75.00%	0	6,750,003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915,667	65.73%	0	5,915,667	65.73%
	董事、监事、高管	834,886	9.27%	0	834,886	9.2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b>9,000,000</b>	-	<b>0</b>	<b>9,000,000</b>	-
普通股股东人数						<b>7</b>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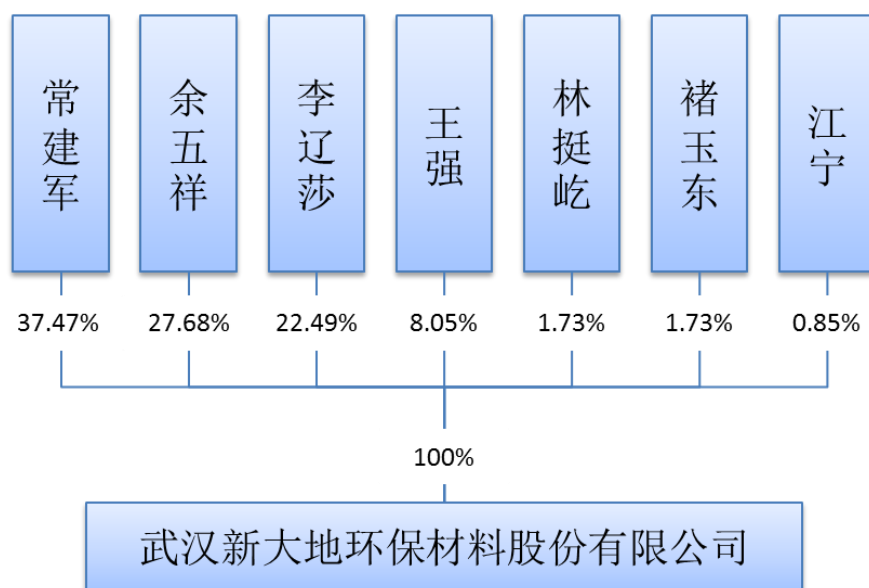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常建军	3,372,275	0	3,372,275	37.47%	2,529,207	843,068
2	余五祥	2,491,195	0	2,491,195	27.68%	1,868,397	622,798
3	李辽莎	2,024,083	0	2,024,083	22.49%	1,518,063	506,020
4	王强	724,473	0	724,473	8.05%	543,355	181,118
5	林挺屹	155,737	0	155,737	1.73%	116,803	38,934
6	褚玉东	155,737	0	155,737	1.73%	116,803	38,934

7	江宁	76,500	0	76,500	0.85%	57,375	19,125
合计		9,000,000	0	9,000,000	100.00%	6,750,003	2,249,997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从以上结构图可以看出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常建军，男，195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6年7月至1981年7月于武汉市化工建设公司，任队长；1981年8月至1987年12月于武汉市化工局，任团委书记；1988年1月至1991年12月于武汉制氨厂，任副厂长；1992年1月至1993年6月于武汉化工原料厂，任厂长；1993年7月至1997年6月于武汉亚洲实业公司，任副总经理；1997年7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2017年2月，兼任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和执行董事，2017年2月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注销。

余五祥，男，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6年10月至1978年2月，于武汉长虹磨具厂，任铣工；1978年2月至1982年2月，于武汉化工学院基本有机化工专业学习；1982年2月至1993年7月，于武汉有机合成化工厂，任技术员、副厂长；1993年7月至1995年3月于武汉化工原料厂，任厂长；1995年3月至1997年7月，于武汉有机合成化工厂，任副厂长；1997年7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辽莎，女，195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4年5月至1977年5月，于东西湖农场，为下放知青；1977年6月至1979年6月，于武汉轻型汽车制造厂，担任工人；1979年7月至1994年2月，于武汉轻型汽车制造厂，任财务科会计；1994年2月至1997年7月，于

武汉远东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1997年7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监事；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6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董事会秘书，2019年1月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2006年6月至今，兼任武汉兆惠科技有限公司的监事；2014年6月至2017年2月，兼任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监事，2017年2月武汉纽兰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注销。

常建军持有37.47%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阶段任公司执行董事，股份公司设立后任董事长；余五祥持有27.68%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阶段任总经理，股份公司设立后任董事、总经理；李辽莎持有22.49%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阶段任公司监事、财务经理，股份公司设立后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三人合计持有87.64%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至今，常建军、余五祥和李辽莎一直共同经营公司，在股东会和股东大会中表决均一致，均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且管理团队稳定。2011年11月11日，常建军、余五祥和李辽莎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时，行使投票权及决策权等诸方面保持一致，且三人作为股东期间对公司持续具有约束力。因此，常建军、余五祥和李辽莎能够共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共同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据此认定，报告期内，常建军、余五祥、李辽莎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账款	12,893,514.96	180,788.93	13,074,303.89
其他应收款	204,039.50	3,653.50	207,69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02.26	-46,110.60	70,791.66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981,136.58	124,498.65	5,105,635.23
盈余公积	617,450.98	13,833.18	631,284.16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调增留存收益138,331.83元。

(2) 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原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中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分开列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中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分开列示。本公司追溯重述了比较期间报表，该追溯重述数据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3、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				
应收账款	12,893,514.96	13,074,303.89		
其他应收款	204,039.50	207,69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902.26	70,791.66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981,136.58	5,105,635.23		
盈余公积	617,450.98	631,284.16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武汉新大地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